

立杜根盡絕賣契人小西門鄉戴選光。承公父人有明買過吳色光、有明買過吳森老、有明買過歐漢官園壹坵，坐落土名西園，受栽貳仟捌佰，東至歐物官園，西至戴撕老園，南至歐角使園，北至戴權老岸潭，四至明白為界。今因乏錢費用，願將此園撥出北畔壹畔，受栽壹仟肆佰，先盡叔兄弟姪不肯承受，外托中引就與歐厝鄉歐陽幼官處盡賣出銅錢貳拾壹仟文，其錢即日全中收訖。園壹畔即付幼光掌管耕種，永為己業。一賣千休，日後選子孫不敢言找、言贖，亦不敢增添、插花名色。其錢糧照畝聲分配，聽幼光撥入歐家戶內，自行完納，不用另立推條。保此園果係選明買過吳色光物業，與叔兄弟姪無干，亦無交加不明為碍，如有不明等情，選自抵当不干幼老之事。其色光、森老併歐漢官賣契三紙，依舊付選收轉，過交歐幼光，俱各收入，日後不敢藉端生事。此係三面言儀，俱各甘愿，永無反悔。恐口無憑，立杜根盡絕賣契壹紙，併上手叁紙，共肆紙，付執存炤。

選

知見人 妻許氏

作中人 堂弟存老

日立杜根盡絕賣契人 戴選光

代書人 胞弟鄧義

同治陸年貳月

